

唐双随机办

关于印发《2022 年度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唐县分局跨部门“双随机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实施方案》抽查结果公示

本次抽查由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唐县分局作为抽查牵头部门，参与部门：商务局、住建局、应急局。抽查对象为以河北省污染源动态管理系统为基础，对污染源动态库内的加油站、一般工业企业等排污单位。抽取比例：汽车销售 C 级 5%、加油站 C 级 3%、石灰加工企业 11%、水泥企业 9%、铸造类企业 10%。

通过检查，结果如下：

本次抽查共涉及检查主体 10 户，通过检查，其中 1 户通过登记住所无法联系，剩余 9 户未发现问题。

抽查结果全部录入河北省双随机监管平台并对外公示。

